2021年度永州市回龙圩管理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部门预算

目 录

**第一部分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**

**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**

1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2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3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4、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

5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6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7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8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注：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，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。

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
**1. 部门职责**

2020年的回龙圩管理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部门由：回龙圩管理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，回龙圩管理区交通局，回龙圩管理区商务局组成。

回龙圩管理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主要职责：

加强安全生产工作领导，落实安全生产行政责任，强化安全生产监督管理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（一）贯彻执行国家有关交通行业的方针、政策和法律、法规；负责全区公路交通运输行业发展措施的制定与实施。

（二）组织编制本区交通基础设施、公共交通、综合运输发展规划，制定全区公路交通运输行业中长期计划并监督实施。

（三）负责全区交通运输市场的规范化管理；负责全区汽车客货运输市场、运输场站、汽车维修的行业管理；负责全区乡村客运、城镇客运的线路经营权审批；负责全区国防交通保障工作，组织协调重大节假日旅客运输和抢险物资、救灾物资、重点物资、交通战备物资运输。

（四）负责管理交通建设市场；监督管理交通建设项目的招投标、工程造价、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工作；负责组织实施全区重大交通建设项目；负责管理公路路政及交通设施养护。

（五）负责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的行政执法、组织、指导、协调并监督交通行业的行政执法及管理工作。

（六）承办区党委、管委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2、**机构设置。**

永州市回龙圩管理区交通局现有工作人员共3名，配备主任1名，副主任1名。

永州市回龙圩管理区交通局是区管委下辖的正科级管理部门之一，是按照独立设置、独立运行的机构来管理的。下设4个职能股室，即办公室、财务室、交通运输管理股和法制宣传股。现在岗工作人员共3人，其中局长1名。

永州市回龙圩管理区商务局现在岗工作人员共2人，其中局长1名。下设4个职能股室，即办公室、业务股、法规股、商品流通办。

永州市回龙圩管理区安监局现在岗工作人员共3人，其中局长1名。下设4个职能股室，即办公室、业务股、法规股、安全生产监管股。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，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：

1、交通局

2、商务局

3、安全生产管理局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**（一）收入预算：**2021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832.45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832.45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增加1580.19万元，主要是交通局增加了G538道路建设的项目资金。

**（二）支出预算：**2021年本部门支出预算1832.45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4.72万元，支出较去年增加7.93万元。交通运输支出1749.46万元，较去年增加了94.51%，主要是增加了G528项目。商业服务支出21万元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21.55万元。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5.72万元，较去年减少48.68%.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832.45万元，其中，其中经费拨款支出188.30万元，占10.26%；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## **（一）基本支出：**2021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188.30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、*完*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**（二）项目支出：**2021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1664.15万元，主要G538道路项目支出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2021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0万元，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：**2021年本部门机关行政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33.2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减少26.38%主要是G538项目申报工作经费减少。

**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**2021年本部门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25万元，与2020年持平，其中公务接待费25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 0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。

**（三）一般性支出情况：**2021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0万元。

**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：**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8万元，其中，货物类采购预算8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。

**（五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：**截至2020年12月底，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（车改革后移至后管中心使用，资产未过户）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。

**（六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**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832.45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188.30万元，项目支出1832.45万元.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“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